

合同

编号： 11NMB187550320241040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额敏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新疆信天房地产评估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塔城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信天房地产评估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信天房地产评估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信天房地产评估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不动产评估	-	-	品牌:	1	宗	10920.00	1092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092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零玖佰贰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塔城市文化路分理处

账号：

账号： 107667131276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